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6 日以专人送达、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下午 2 时在杭州萧山航民宾馆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2 人，监事徐亚明先生因公务出差委托监事会主席龚雪春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逐项通过了下列决议：

1、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允的反映了公司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各涉密部门和机构履行了保密义务，无违反年报编制的保密规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上市地监管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57,788,073.6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016,744,046.96 元，减去 2021 年度利润分配 315,245,657.70 元，扣除根据本公司章程及新会计准则规定，对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843,497.35 元，对子公司杭州航民美时达印染有限公司和杭州航民合同精机有限公司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共计 653,763.37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309,789,202.14 元。

根据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兼顾股东利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总股本 1,050,818,8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315,245,657.7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下一年度。

现金分红占当年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7.9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全体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建立了一套良好的内部控制体系，自本年度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对董事会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